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217 次主管會報 紀錄

時間：100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五)中午 12：20 地點：125 室

主席：陳為堅院長 紀錄：陳淑宜

出席人員：蕭朱杏副院長、詹長權副院長、鄭守夏所長、蔡詩偉所長、簡國龍所長、陳志傑所長

列席人員：丁志音老師、陳端容老師、許筱芸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已確認)

貳、報告事項

- 一、本院正在籌畫社會行為科學領域之新所設立事宜，預計於 103 學年度招生，新所設立計畫書初稿尚在規劃階段，請各位主管提供建議。
- 二、全院性招生海報設計(執行情形：已送印，將於近期寄送)。
- 三、職衛所新聘專任教師 1 名，因應徵者資格不合提請重新公告。
決議：同意公告名額為 1~2 名，其中 1 名尚未經員額小組通過者屆時須再補辦程序。

參、討論事項

- 一、「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教師評鑑辦法」修正，請討論。(附件一)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01.1.6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提送 101.1.31 第 2700 次行政會議通過，2.23 發布。
- 二、「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現職暨新聘績優教師審核標準及審議作業規定」修正，請討論。(附件二)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01.1.6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提送 101.2.14 第 2704 次行政會議通過，2.20 發布。
- 三、「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研究生優秀論文獎獎勵辦法」草案，請討論。(附件三)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01.1.6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2.24 發布。
- 四、本院特聘教師評審委員會之遞補委員人選，俾向院務會議推薦。(附件四)

決議：推選社科學院經濟系劉錦添教授為遞補委員。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01.1.6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五、「公共衛生學院會議室使用及管理要點」修正，請討論。(附件五)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01.1.6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六、本院如何有系統推薦校級「學生傑出表現獎學金」之候選人，請討論。
(附件六)

決議：1. 連絡學務分處有相關之訊息時請轉知本院。

2. 於每年 6 月時提醒主管們留意。

肆、臨時動議：

一、陳志傑所長提：建議傳染病防治研究及教育中心加強與本院環職衛學
群的合作。

決議：將本建議提該中心諮詢委員會討論。

伍、散會(下午 2:00)